

# 神的名

神啊，求你以你的名救我(詩五四：1)

我們很少想到人跟他的名的關係，除非遇到“名不副實”的不愉快事實，我們總自然的以為名就是那人。如果你手中拿著一紙支票，那簽名的人銀行裡有足夠的存款，你是指定受款人，就可以支取。名就代表那人。

不過，如果那人沒有簽名，或你不是合法的指定受益人，就算你知道那名字，又不停的念那名字，也是沒用的。

聖徒是主名下的人，表明我們是屬祂的人，遵行祂旨意，在遇到苦難的時候，就可以奉神的名呼求說：“神啊，求你以你的名救我，憑你的大能為我伸冤。”(詩五四：1) 神的名裡面有能力。

神是信實的。“求你憑你的誠實”(詩五四：5) 當你提到祂信實可靠的應許，為自己名的緣故，祂必會使自己所開出的支票能“兌現”，使祂的信譽不至蒙受損失。

人只看外面的勢力，只知道現金價值。西弗人看到掃羅是當權的王，權勢炙手可熱，卻不知道神已經厭棄他，膏立大衛為王；他們知道大衛和跟隨他的人，在附近出現，可能表面上虛與應付，而立刻趕去向掃羅報告，大衛藏身的地方。他們為了邀功討賞，全然沒有同情，不管甚麼道義，甚麼真理，更不管神的旨意(撒上二三：14-24)。

大衛有毀滅西弗人的能力，但他不那樣作。他知道神是信實的，凡祂的應許，都必然成就，用不著自己著急。他知道所臨到的一切，都有神的美意。他知道伸冤在主，主必報應，所以不自己報仇。(詩

五四：5,7)他知道只要站在神一邊，神會幫助他，救他脫離一切患難。  
(詩五四：4,7)神膏立他作以色列的王，神就要負責，使他的應許成就；神的信實比他的生命更寶貴。神既然留意保守祂的話，使得成就，也就不能不保守他的生命，這是很自然的事。(耶一：12)

雖然危險是實在的，大衛所處的環境，可說是步步荊棘，甚至朝不保夕。他卻從不懷疑神能使他作王。西弗人去向掃羅告密的時候，神竟差約拿單從王宮來安慰大衛：“你必作以色列的王...這事我父掃羅知道了。”(撒下二三：17)這是何等的信息！他因信預見神成就祂的應許，得著榮耀，所以夠感恩讚美說：“耶和華啊，我要稱讚你的名！”(詩五四：6)